

证券代码：603686 证券简称：龙马环卫 公告编号：2016-050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沈阳市浑南区城市管理局签署**  
**浑南区老城区环境卫生作业承包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合同名称、类型及金额：合同名称为《浑南区老城区环境卫生作业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承包合同”）；合同类型为日常经营性合同；合同金额为 145,617,950.68 元/年。

2. 合同生效条件：合同甲乙丙三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3. 合同履行期限：浑南区老城区环境卫生作业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服务承包期限 5 年，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5 年考核均合格时可以顺延 3 年，即服务承包期限可顺延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4.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承包合同年承包金额 1.46 亿元，占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的 9.53%。该承包合同正式生效并顺利实施后，将对公司 2016 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同时将为公司后续环卫服务项目的开拓提供更多的经验。

5. 特别风险提示：本项目履约期限较长，在承包合同履行过程中运营期间存在政府定价政策变动、人工及油价等费

用上涨以及服务费不能及时收取的风险。

## 一、 审议程序情况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沈阳市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和辽宁华清环卫服务有限公司在沈阳市注册成立控股子公司沈阳龙马华清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与本项目相关的出资协议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包括《浑南区老城区环境卫生作业承包合同》。

本次签署的协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合同标的和当事人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在辽宁省沈阳市与沈阳市浑南区城市管理局、沈阳龙马华清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共同签署《浑南区老城区环境卫生作业承包合同》。

### （一）合同标的情况

为推行沈阳市浑南区环境卫生作业市场化运作，沈阳市浑南区城市管理局通过公开采购方式向社会发出“浑南区老城区环境卫生作业服务”招标公告。公司作为本项目的成交方，与辽宁华清环卫服务有限公司在沈阳市注册成立控股子公司沈阳龙马华清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具体实施主体。

###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甲方：沈阳市浑南区城市管理局，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依法组建和存续的浑南区人民政府职能部门。

乙方（项目公司）：沈阳龙马华清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系按照中国法律依法设立及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丙方：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系按照中国法律依法设立及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 三、承包合同的主要内容

#### （一）承包作业地点

本项目的服务地点：浑南区三环内老城区，区域面积约 67 平方公里，东至三环东陵大桥，西至沈大铁路，南至南三环，北至浑河。

#### （二）浑南区老城区环卫作业范围

1. 一、二、三、四级街路、桥梁、广场（含快车道、慢车道、人行道）机械、人工清扫保洁、冲洗、刷洗、洒水降尘；除三环绕城高速绿化带、圣火广场、湿地公园、奥林匹克公园之外道路附属绿化带的保洁。

2. 非物业小区和城中村的清扫保洁和垃圾收集、运输。

3. 有轨电车轨道轮缘槽清理、混行段、站台清扫保洁和绿地的保洁。

4. 铁路两侧沿线可视范围内 100 米保洁和残土垃圾清理。

5. 沿街门市网点生活垃圾上门收集，区域内企事业单位等垃圾点位和钩臂箱的垃圾倒运和运输。

6. 环保公厕、生物公厕、水洗公厕、旱厕的按时开放和保洁、粪便清掏。

7. 街路两侧 2.2 米以下街设家具和护栏等公共设施的立面擦洗保洁，含小招贴等乱涂乱画清理。

8. 现有果皮箱和钩臂箱、公厕、转运站等环卫公共设施的养护。

9. 突发事件如道路污染、乱排乱泄残土和自然灾害如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的及时清理，3 立方米以下路面污染和乱排乱泄残土垃圾在发现之后 2 小时内清理完毕。各种重大活动（包括国家、省、市大检查）及重大节假日的重点保洁。

10. 所有清扫保洁的道路、桥梁、广场、非物业小区、城中村、有轨电车作业范围内和公厕周围 2 米范围内的冬季除运雪。

### （三）承包费用及支付

本承包合同年金额为 145,617,950.68 元，每月承包金额 12,134,829.22 元，甲方于每月 15 日前一次性支付给乙方上月的承包金。具体支付程序：

1. 乙方应当在付费月份的起始日 5 个工作日内制作申请付费表，加盖印章，并上报甲方；

2. 甲方应当在收到申请表格之次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程序，并完成经费拨付；拨款数额发生改变的，由甲方负责向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除运雪费用未含在本合同中，需另行签订除运雪承包合同予以确认。

### （四）质量考评

承包期内每月实行千分制考核，根据《沈阳市环境卫生

“形象杯”竞赛活动考核扣分标准》和其他环卫规定制定浑南区检查考评办法，甲方组织考评人员负责对乙方承包范围内的作业质量进行日考评，并结合行政主管部门和市级环卫专业管理部门的考评、媒体曝光、群众投诉情况每月综合计算考评分数，分数在 950 分以上为优秀，低于 800 分以下为不合格。

为充分发挥考核评比的导向激励作用，以乙方每月承包经费 8%比例作为月考核奖惩金，与质量考核挂钩。依据考核办法中规定的质量标准，实行千分制考核核查计分，每扣 1 分，折合奖惩金 1 万元，同时设定考核档次，依据考核成绩档次予以返还。

#### （五） 价格调整

1. 遇政策性调整，如市政府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其他区已经落实的，应当按照调增幅度增减人员工资费用。

2. 承包期内调整作业量，经甲方认定出具调整作业量清单，按照分类中标单价标准增加或减少总费用。

3. 如提高作业标准、转变作业方式，参照市场评估价格调整费用。

4. 待经过市场化运作一年后，根据实际市场价，可以调整一次承包总价。

5. 乙方应当对新增任务量立即接管作业，及时调整人员、设备，调整的任务量自确认后，其作业经费在当付费月份按规定程序进行调整和拨付。

#### （六） 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时支付乙方承包金额的，自逾期第 11 个工作日开始，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就未付款项计付延期违约金。

2. 甲方根据《沈阳市环境卫生“形象杯”竞赛活动考核扣分标准》对乙方实行考核，乙方作业质量明显低于其他区域作业质量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乙方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整改完毕。

3. 乙方在运营期内有违规行为的，责令限期改正，并按情节轻重扣 5-10 分，计入年度检查考核得分；按相应扣分从作业经费中扣罚作业经费。

4. 乙方违反本合同，将承包的合同转让或分包给他人，甲方有权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没收履约保证金，乙方拒不改正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5.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无法律依据提前终止合同的，违约方应赔偿对方中标总价 1%的违约金；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给予经济赔偿。

####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告所述承包合同的年承包金额 1.46 亿元，占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的 9.53%。该承包合同正式生效并顺利实施后，将对公司 2016 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该项目实施后，有利于提升公司项目管理、项目业绩、人才培养等环卫服务行业竞争优势，通过在北方打造一个大型城市环境卫生优质样板工程，为公司开拓北方环卫服务项目奠定坚实基础。

####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 政策风险：项目公司的收入完全由政府财政拨付，因此可能存在政府定价变动的风险。

2. 经营风险：本项目为服务型项目，耗材、油价、水电费、人员工资等费用上涨将直接增加本项目成本；若采购方拖欠支付服务费，将造成流动资金短缺，项目难以顺利实施等风险。

3. 考核风险：本项目期限实行考核淘汰制，作业质量标准指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沈阳市环境卫生“形象杯”竞赛活动考核扣分标准》，在运营期限内，当月低于 800 分限期一个月整改，整改三次不达标，或连续 3 个月或两年累积 6 次考核不合格，采购方有权解除承包合同。

## 六、备查文件

1、《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浑南区老城区环境卫生作业承包合同》。

特此公告。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3 日